

证券代码：688750

证券简称：金天钛业



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5 年 8 月

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本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等，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会议开始后，会议登记应当终止，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应提前到发言登记处进行登记（发言登记处设于大会签到处）。大会主持人根据发言登记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股东现场提问请举手示意，并按大会主持人的安排进行。发言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3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涉及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为提高大会议事效率，在回复股东问题结束后，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即进行表决。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九、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

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一、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二、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

十四、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十五、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1）。

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8 月 13 日（星期三）14 点 30 分

(二) 现场会议地点：湖南省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德山街道青山社区乾明路 97 号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三) 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网络投票系统及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四)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 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1	关于选举李新罗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2	关于选举樊凯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3	关于选举朱子昂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4	关于选举任彬彬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5	关于选举李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01	关于选举王善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02	关于选举何正才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03	关于选举章林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五)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六) 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 (七) 现场与会股东及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 (九) 复会，宣读会议表决结果
- (十)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二)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三) 会议结束

议案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同时设置职工代表董事。在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后，公司监事会设置自然取消，公司监事职务自然免除，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在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前，监事会及监事仍将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确保公司的规范运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上述变更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为确保相关事宜的顺利进行，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进一步授权的人士在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公司取消监事会和《公司章程》修订等相关事项所涉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9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6 日

议案 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9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6 日

议案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9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6 日

议案 4: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 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对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同时设置职工代表董事，并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本次会议议案一。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一为前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5 名，独立董事 3 名，职工董事 1 名。

董事会根据股东提名，并经资格审查，提名李新罗先生、樊凯先生、朱子昂先生、任彬彬女士、李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将与公司独立董事、职工董事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具体内容及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9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

告编号：2025-020）。

本议案共有 5 项子议案，请各位股东对下列议案逐项审议并表决：

- 4.01 关于选举李新罗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2 关于选举樊凯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3 关于选举朱子昂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4 关于选举任彬彬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5 关于选举李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6 日

议案 5:**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
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对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同时设置职工代表董事，并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本次会议议案一。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一为前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5 名，独立董事 3 名，职工董事 1 名。

董事会根据股东提名，并经资格审查，提名王善平先生、何正才先生、章林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将与公司非独立董事、职工董事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9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0)。

本议案共有 3 项子议案, 请各位股东对下列议案逐项审议并表决:

5.01 关于选举王善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02 关于选举何正才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03 关于选举章林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6 日